

山西省文水县司法局文件

文司发〔2021〕23号

文水县司法局

关于印发《开展防范“民转刑”命案专项行动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股室、处、所、中心：

《文水县司法局关于开展防范“民转刑”命案专项行动的实施方案》经局务会议研究同意，现印发你们，请高度重视，结合实际认真贯彻执行，确保活动见成效。



关于开展防范“民转刑”命案专项行动的实施方案

为认真贯彻落实省委书记楼阳生就吕梁某区因婚姻情感纠纷发生的恶性杀人案件作出的批示：“一案三命，屡屡发生，要查找工作漏洞，网格长要了解所辖户情况，及时调解，防止民转刑。”和省委常委、政法委书记商黎光的有关要求，根据省司法厅、市司法局的安排部署和市委政法工作会议精神，经局务会议决定从即日起至3月底，在全系统开展防范“民转刑”命案专项行动，并制定具体实施方案如下：

一、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牢固树立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加快推进社会治理现代化，努力建设更高水平的平安中国”和“推动社会治理中心向基层下移，从基层单位和治理末端、矛盾源头抓起”等重要指示精神，提高政治站位、强化思想认识，深刻领会抓早抓小矛盾纠纷排查化解的重大意义，紧盯短板漏项，主动作为，压实责任，确保有效防范“民转刑”命案发生。

二、工作目标

通过开展专项行动，进一步加强联调联动凝聚化解矛盾纠纷

合力，建立健全命案易发多发等重点领域矛盾纠纷预防排查化解工作机制，努力提升全民法治意识，引导群众形成“遇事找法”“解决问题用法”的行动自觉，建设全社会化解矛盾靠法的法治环境，有效制和预防减少“民转刑”命案的发生，形成防范“民转刑”命案的长效机制和常态化工作格局。

三、工作任务

(一)加强矛盾纠纷主动排查化解工作，突出重点领域排查，严格落实分析研判度。按照属地管理、分级负责和谁主管、谁负责的原则，迅速组织各级调解员深入农村、社区，开展一次全面深入细致的排查行动，排查要做到纵向到底，横向到边，不留死角，确保镇不漏村，户不漏人。矛盾纠纷排查重点：

- 1.全面排查涉及群众切身利益的房屋拆迁、土地征收、损害赔偿、生产经营等纠纷；
- 2.全面排查群众身边的婚姻婚恋家庭纠纷、邻里纠纷宅基地纠纷等民间纠纷；
- 3.全面排查对社会不满、长期上访特别是扬言报复社会的人员；
- 4.全面排查刑满释放人员、社区矫正对象等特殊人群。

对排查出的矛盾纠纷逐一登记造册，逐一分析研判，并将研判报告报送同级党委、政府，提供科学决策依据。对于不适合采取人民调解方式解决的要及时有效化解。对于不适合采取人民调解方式解决的应及时分流。对发现的重点人、重点事、疑难矛盾

纠纷，以及可能导致“民转刑”苗头的纠纷事件，要及时向相关部门报告，提前做好工作，采取应对措施。

(二)加强与公安、信访、民政及妇联等部门的沟通联动，形成多元预防综合化解合力。要进一步提升多元解纷平台的使用效率，做好平台警调联动工单推送分派处理。由乡镇人民调解委员会在派出所设立驻派人民调解工作室，全面实施公调对接，充分发挥人民调解、司法调解和行政调解的职能，实现优势互补，形成联调合力。要进一步落实执行好《吕梁市开展人民调解参与信访矛盾化解工作方案》文件精神，持续深化“访调对接”工作机制，选派优秀人民调解员参与重复信访和信访积案的化解工作，提升信访积案化解率。要进一步加强与民政、妇联等部门的工作沟通联系，充分发挥我县婚姻家庭矛盾纠纷人民调解委员会在平安家庭建设中的重要作用。

(三)加强法治宣传教育，开展以案释法警示教育活动。深入开展法律“七进”活动，持续推进“法律明白人”培养工程，加强《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宣传，进一步充实壮大农村普法社会力量。特要加强对“人民调解”的宣传，引导群众在“家门口”“零成本”及时化解矛盾纠纷。同时，要把离异人员、家庭条件困难人员、防范意识差等群体，以及无正当职业人员、特殊人群、社会闲散人员及“老上访户”作为主要对象，有针对性的开展主题活动和法治宣传教育，扩大普法渗透，消除法律死角、盲区。认真收集近三年本乡镇范围内各类“民转刑”案件，有效发挥以案释法、以案普法的引导规范作用，提高民事案件化解教育力度。

通过对案件相关数据剖析，研究其成因、规律和特点等，查找案件防控工作中存在的短板和不足，举一反三，在各环节工作中，及时堵塞漏洞，弥补不足。

(四)加强特殊人群的教育管理。重点围绕刑满释放人员、社区矫正对象，强化日常管理工作，密切关注重点人员活动轨迹，确保监管到位；同时，要依靠心理咨询师等专业人员和社会志愿者等力量，依托司法所、公共法律服务中心诉调服务中心、社区矫正中心等阵地，加强心理服务建设和职业技能培训，提升教育帮扶水平，努力从源头上预防和减少极端案件发生。

四、工作要求

(一)提高政治站位，强化组织领导。深刻认识矛盾纠纷排查化解工作是预防“民转刑”命案源头性、根本性、基础性的工作，是深化“平安文水”建设，“六零”单位创建的重要内容，是实现广大人民群众根本利益的迫切需要。各部门要认真落实楼阳生、商黎光等领导同志批示精神，迅速组织安排部署专项行动，细化分工明确任务，抓落实，确保活动有效开展。

(二)注重沟通配合，强化工作协作。要加强与乡镇综治部门及相关部门的沟通和协作配合，切实形成化解合力。建立完善党政领导、部门负责、社会协同、公众参与的协同配合工作机制，形成部门联控、上下联动、条块结合、各方齐抓共管的工作格局，提高命案防控工作能力水平。

(三)落实经费保障，强化责任追究。乡镇、村要充实调解队

伍，落实好调解案件“以案定补”政策，加大调解各项工作的经费保障力度。强化“民转刑”案件防控责任追究工作，对于婚姻、家庭、邻里、损害赔偿、房屋宅基地、生产经营等常见性多发性民间矛盾纠纷，在调解矛盾纠纷时，因重视不够久调不决、偏向一方等，从而导致矛盾纠纷激化，引发一次死亡3人以上命案的，要加大对负有调处责任单位的约谈、通报、挂牌督办、重点管理、一票否决等政策手段的应用力度；对负有调处责任的领导和工作人员，要按照法律法规和政策给予严肃处理；对负有调处责任的调解员，要通过扣除补贴、通报批评、清退等措施强化责任落实，切实压实命案防控责任。

各部门要按照本《方案》安排部署，扎实开展此项工作，并在3月25日前，将工作开展落实情况书面报送局人民参与和促进法治股，促进法治股将统一汇总上报。